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亚银行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1 年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十六次董事会、九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预案》。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

一、 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将部分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1.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万元)
1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3.7	19.13
2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3.7	66.94
3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3.9	18.60
4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3.75	58.15
5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3.65	19.13
合计					42,000		181.95

2.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天)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方向/挂钩标的	结构化安排	关联交易
1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	3,000	3.00	USD/JPY	是	否
2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1	10,000	3.95	澳元兑美元价格	是	否
3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	15,000	3.60	美元/欧元汇率中间价	是	否
4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1	5,000	3.7	中证500指数	是	否
5	东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1	2,000	3.75	澳元兑美元价格	是	否
	合计					35,000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财务运营中心严格按照《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操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投向、收益评估，相关投资理财申请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购买，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购买理财产品后，财务运营中心及时进行跟踪，一旦发现有利情况，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理财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对各项理财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理财可能面临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3. 授权期间，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4. 公司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及规范。

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201504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8 日
产品期限	30 天
发售规模	3,000 万元
预期年华收益率	3.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投资方向及范围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税收规定	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由宁波银行作为增值税纳税人进行缴纳，税金由该产品承担；除另有约定外，宁波银行不负责代扣代缴投资者应缴纳的税款

交易日	2020年4月3日
起息日	2020年4月3日
到期日	2020年7月3日
投资货币与金额	人民币 10,000 万元
挂钩指标	澳元兑美元
到期支付金额	于到期日，甲方将可取回原本的投资金额及相关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1.1%/3.95%/4.25%
产品风险等级	I 级（低风险）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40 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01610
产品成立日	2020 年 4 月 8 日
产品期限	40 天
浮动收益率范围	1.35%(低档收益率)-3.60%(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挂钩标的	EUR/USD 汇率中间价（以彭博 BFIX 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本金及收益	<p>如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如有，下同）。收益率浮动范围：1.35%-3.60%（年化），客户最终的实际年化收益率按照产品说明书部分第二条（二）“本金及收益条款”约定确定，并且按照“收益计算方式”栏位约定的收益计算方式计算客户应得收益。实际年化收益率的具体确定规则请参见“本产品说明书第二条</p>

产品名称	挂钩中证 500 指数结构性存款
成立日	2020 年 4 月 21 日
产品计算期限	41 天
产品风险评级	一级
挂钩指标	中证 500
收益率浮动范围	0.35%/3.2%/3.7%
适用客户类别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风险承受度评级一级（含）以上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
认购金额	人民币 2,000 万元
挂钩标的	澳元兑美元
交易日	2020年4月22日
到期日	2020年7月23日
产品风险评级	I级
到期支付金额	于到期日，客户将可取回原本的投资金额及相关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1.10%/3.75%/4.45%
备注	未尽事宜，按市场交易惯例处理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 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和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三、 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2142.SZ）、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328.SH）、东亚银行有限公司（0023.HK）、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16.HK），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 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7,434,930,607.49	7,825,547,589.64
负债总额	3,100,785,610.80	3,387,206,44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96,201,236.63	4,297,251,52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309,421.73	91,828,66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500,909.97	26,203,489.86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94,043.46 万元的 37.22%，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无重大影响，委托理财的购买和收回会影响现金流量产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和流入，委托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会增加公司净利润。

(三) 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 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出现波动，可能导致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

(二)流动性风险

若公司经营突发发生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三)政策风险

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出现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六、 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九届十六次董事会、九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预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信用级别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意见。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3 号）。

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186.08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0.06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97	0
4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20.55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37.03	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4.08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9.95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9.93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7.8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7.41	0
11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26.10	0
12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3.05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8,500	18,500	82.01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4.30	0
15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3.29	0
16	券商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327.78	0
17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1.95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3.07	0
19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5.44	0
20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3.17	0

21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4.34	0
22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0.19	0
23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3,000	3.30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51.66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4.05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4.22	0
27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3,000	129.89	0
28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438.90	0
29	银行理财产品	5,400	5,400	41.33	0
3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3.82	0
31	券商理财产品	23,000	23,000	11.66	0
3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5.60	0
3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3.51	0
34	银行理财产品	5,600	5,600	44.35	0
3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4.97	0
3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4.50	0
3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8.85	0
3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9.13	0
3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66.94	0
4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60	0
4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58.15	0
4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9.13	0
43	银行理财产品	5,800	0	0	5,800
4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4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0	0	3,000
4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0	0	15,000
4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4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0	0	10,000
4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0	0	2,000
合计		298,700	252,900	2613.16	45,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0.9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5.7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5,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4,2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